

证券代码：838282

证券简称：三惠建设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8 日上午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82	三惠建设	2021年5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南京）律师事务所李文君、柏德凡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南京市浦口区行知路2号创展大厦A座23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6）。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惠强先生对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了具体的报告，并对2021年董事会工作做了规划。

###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超代表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财务监管情况及监事会的其他工作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做了规划。

###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0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对2021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预计，编制了《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证天通(2021)证审字第 180000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7,595,290.08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9,151,193.31 元)。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及日后发展规划，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 69,9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6,991,2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六)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将继续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七) 审议《关于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拟向宁波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渤海银行、民生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银行、招商银行、江苏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紫金农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借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惠强先生及其配偶、公司董事会秘书梁芊女士、公司董事卜华宁先生、公司股东惠佳群女士以其个人信用、财产、股权无偿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抵押、质押，担保金额拟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本人的身份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书及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28日9时00分-2021年5月28日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南京市浦口区行知路2号创展大厦A座23层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梁芊 2、联系电话：13952010386 3、邮箱：njsanhui@vip.sina.com 4、传真：025-83736292 5、通讯地址：南京市浦口区行知路2号创展大厦A座23层董秘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交通费和食宿费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京三惠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